

周村区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高茜等 56 名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周政任〔2026〕1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周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驻周各行政事业单位：

周村区人民政府决定，任命：

高茜为周村区新区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董岩为周村区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孙烨琨为周村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主任；

毕帅为周村区人民防空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颖为周村区招生工作服务中心主任；

何晋祥为周村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成科为周村区民政局副局长；

沈丽娜为周村区司法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李彩霞为周村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石先文为周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翠为周村区财政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杜聪为周村区财政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韩磊为周村区国有资本投资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修先淼为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许亮为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保障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焦建为周村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环保监督站副站长（试用期一年）；
王剑为周村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孙昌为周村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王怀东为周村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卢振为周村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石先锋为周村区旅游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科为周村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徐冉冉为周村区旅游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徐冬梅为周村区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刘承秀为周村区妇幼保健院（周村区第二人民医院）院长（试用期一年）；
丁林为周村区人民医院院长；
王明磊为周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兼任）；

王伟为周村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李佳彬为周村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姚林森为周村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毕瑞娟为周村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郭洁为周村区应急救援指挥保障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张兵为周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岳宁为周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侯文娟为周村区检验检测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姜楠为周村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韩超为周村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滕飞为周村区新材料产业发展中心产业发展部部长(试用期一年);

赵勇为周村区供销联社监事主任(试用期一年);
魏龙翔为周村区房地产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毕家铭为周村区民兵训练保障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免去:

肖震的周村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秦晗的周村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张颖的周村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李哲的周村区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
周军章的周村区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宋慧媛的周村区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沈丽娜的周村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卢永卿的周村区财政局副局长、周村区金融稳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正科级）职务；
孙立红的周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职务；
许亮的周村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环保监督站副站长职务；
孙昌的周村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魏龙翔的周村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张洋的周村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
张承坤的周村区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
吕峰的周村区人民医院院长职务；
丁林的周村区妇幼保健院（周村区第二人民医院）院长职务；
徐冬梅的周村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
范德昌的周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
毕瑞娟的周村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邵长军的周村区检验检测中心主任职务；
侯文娟的周村区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
姜楠的周村区市场主体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张科的周村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职务；
朱宁的周村古商城保护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
牛童的淄博市革命烈士陵园管理中心综合科科长职务；
赵勇的周村区供销联社副主任职务；
李润的周村区北郊镇综合执法指挥中心主任职务。

周村区人民政府
2026年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人武部，区法院，
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周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1月10日印发
